2018年度“华东理工大学甘田-欧迪斯奖学金”评选注意事项

为鼓励华东理工大学研究生勤奋学习、刻苦钻研，积极投身于科学研究事业，上海甘田光学材料有限公司、肇庆欧迪斯实业有限公司设立“华东理工大学甘田-欧迪斯奖学金”（以下简称“奖学金”），奖励化学学院各专业品学兼优、对化学一流学科建设有突出贡献的研究生。请于2018年4月24日前将申请材料交至学院研究生办公室李翠老师，电子版发送至张斌老师，邮箱：zhangbin@ecust.edu.cn。

提交材料：

1. 华东理工大学甘田-欧迪斯奖学金申请表
2. 以华东理工大学化学院及化学院下属重点实验室为第一单位的高水平论文首页，需要导师在论文首页上签名。

评审依据：

1. 奖学金评选主要根据2017年1月-2018年3月期间已发表化学类高水平论文（J. Am. Chem. Soc.; Angew. Chem. Int. Ed., Science、Nature及其子刊）情况进行评选。
2. 在读研究生为第一作者或者导师第一作者，在读研究生为第二作者。